

证券代码：871681

证券简称：盟星科技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深圳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认定核心员工的职工代表大会决议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本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上发布了《关于认定核心员工的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21】），由于该公告中有关核心员工的情况叙述有误，现予以更正。

一、具体更正内容

1. “二、会议表决情况”中，原叙述为：

“为鼓励和稳定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核心作用的员工，经公司经营管理层推荐，公司董事会决定提名杨先明、陈初、郑春花、马杰、刘秀香、欧阳龙、胡涛、王威、朱凤义、申涛、孙金莲、刘建华、刘敏容及王慧军 14 名为公司核心员工。”

现更正为：

“为鼓励和稳定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核心作用的员工，经公司经营管理层推荐，公司董事会决定提名杨先明、陈初、郑春花、马杰、刘秀香、欧阳龙、胡涛、王威、朱凤义、申涛、孙金莲、刘建华、刘敏容及王慧军 14 名为公司核心员工。”

二、其他相关说明

以上错误系笔误所致。除上述内容更正外，公司《关于认定核心员工的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的其余内容均未发生变化。更正后的《关于认定核心员工的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深圳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认定核心员工的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

深圳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9月27日